

关于龙王渡二期安置小区内部改造项目采购公告中相关事项的更正公告

采购项目名称	龙王渡二期安置小区内部改造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510132202100178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行政区划	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
公告类型	更正公告	公告发布时间	2021-11-16 13:30
采购人	成都市新津区人民政府 五津街道办事处	更正个数	10 个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成都市新津区公共资源 交易服务中心	项目包个数	1 个
原公告类型	采购公告	原公告发布时间	2021-11-11 17:00

更正事项和内容

各潜在供应商：

现对龙王渡二期安置小区内部改造项目采购公告中的相关事项进行更正，更正事项如下：

更正前：

一、资格预审文件

第 1 章“资格预审公告”中第六点第（九）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中：4.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无在建项目；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 5.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第 1 章“资格预审公告”中第八点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时间：**（一）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时间：2021 年 11 月 12 日至 11 月 19 日上午 9:30。第十一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时间、截止时间及资格预审日期（北京时间）（一）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解密开始时间：2021 年 11 月 19 日上午 9:30。（二）资格预审开始时间：2021 年 11 月 19 日上午 10:30。**

第 2 章“供应商须知”中 2.2.2 有关定义第一点：“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新津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是成都市新津区民政局； 2.4.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中第六点第（七）：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第 3 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中 3.1.4 承诺函中：一、我公司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为 XXXXXX（项目经理姓名），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无在建项目，我公司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我公司为项目经理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二、我公司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为 XXXXXX（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3.1.7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中（七）：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第 4 章“资格审查标准及方法”4.1.4 资格审查：

序号	项 目	通过条件	结论
3.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建筑装修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资质	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以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说明：（1）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2）资质证书载明有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限内；（3）资质证书载明有效期届满的，应出具住房和城乡建设有关行政部门出具的关于延长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的通告等证明材料。】	
6.	承 诺 函、 目 理 项 技 负 人 具 的 关 书 项 经 和 目 术 责 任 有 相 证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说明：（1）供应商按资格预审文件3.1.4承诺函的内容提供的承诺函中载明的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和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2）证书载明有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限内；（3）供应商按资格预审文件3.1.4承诺函的内容提供的承诺函中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职称证复印件【说明：①供应商按资格预审文件3.1.4承诺函的内容提供承诺函，承诺函中载明的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2）职称证载明有期限的，应在有效期限内。】。
二、政府采购需求表中			
要求事项	内容		备注
一、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要求	1. 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 规定以外，采

	<p>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p> <p>4. 不属于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资格预审的供应商;</p> <p>5.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 并有效存续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p> <p>6.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p> <p>7. 具备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p> <p>8. 项目经理: 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 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 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否则视为虚假响应;</p> <p>9. 项目技术负责人: 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p> <p>10. 供应商为省外注册企业应具有有效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监理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报送电子登记表》;</p> <p>1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说明: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12.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的形式参加资格预审。</p>	<p>目有特殊要求 购文件规定 应商特定资 件。</p>
<p>附件 3 “合同文本” 中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施工合同中施工证书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p> <p>三、资格预审网上公告中申请文件提交: 应在 2021 年 11 月 19 日 0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前, 将申请文件提交至成都市新津区迎宾大道 234 号 A 区 5 楼评标室 1。</p> <p>更正后:</p> <p>一、资格预审文件中</p> <p>第 1 章 “资格预审公告” 中第六点第 (九) 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中: 4.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且无在建项目; 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 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否则视为虚假响应; 5.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备市政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p> <p>第 1 章 “资格预审公告” 中第八点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时间: (一) 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时间: 2021 年 11 月 12 日至 11 月 23 日上午 9: 30。第十一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时间、截止时间及资格预审日期 (北京时间) (一)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解密开始时间: 2021 年 11 月 23 日上午 9: 30。(二) 资格预审开始时间: 2021 年 11 月 23 日上午 10: 30。</p> <p>第 2 章 “供应商须知” 中 2.2.2 有关定义第一点: “采购人” 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新津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是成都市新津区人民政府五津街道办事处;</p> <p>2.4.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中第六点第 (七): 行政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p> <p>第 3 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中 3.1.4 承诺函中: 一、我公司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为 <u>XXXXXX</u> (项目经理姓名),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且无在建项目, 我公司承诺成交后, 向采购人提供</p>		

我公司为项目经理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二、我公司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为 XXXXXX（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具备市政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1.7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中第（七）：行政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第 4 章“资格审查标准及方法” 4.1.4 资格审查

序号	项 目	通过条件	结论
3.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说明：（1）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2）资质证书载明有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3）资质证书载明有效期届满的，应出具住房和城乡建设有关行政部门出具的关于延长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的通告等证明材料。】	
6.	<p>承 诺 函、项 目 经 理 和 项 目 技 术 负 责 人 具 有 相 关 证 书</p> <p>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p> <p>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p>	<p>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说明：（1）供应商按资格预审文件 3.1.4 承诺函的内容提供的承诺函中载明的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2）证书载明有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3）供应商按资格预审文件 3.1.4 承诺函的内容提供的承诺函中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p>	
	<p>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备市政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p>	<p>职称证复印件【说明：①供应商按资格预审文件 3.1.4 承诺函的内容提供承诺函，承诺函中载明的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市政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2）职称证载明有期限的，应在有效期内。】。</p>	

二、政府采购需求表中

要求事项	内容	备注
一、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 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4. 不属于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资格预审的供应商; 5.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 并有效存续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6. 供应商具备行政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7. 具备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8. 项目经理: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 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否则视为虚假响应; 9. 项目技术负责人: 具备市政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10. 供应商为省外注册企业应具有有效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监理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报送电子登记表》; 1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说明: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2.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的形式参加资格预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第一规定以外,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采购文件规定的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p>附件3“合同文本”中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施工合同中施工证书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p> <p>三、资格预审网上公告中申请文件提交: 应在2021年11月23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 将申请文件提交至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应在开标当日、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 通过登录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门户网站(https://www.cdggzy.com/)—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我的资格预审—进行中—找到对应项目包件。提示: 供应商未按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解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以及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成都市新津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1年11月16日</p>		
采购人地址和联系方式	地址: 成都市新津区五津西路83号	

	联系方式：15002859403
代理机构地址 和联系方式	地址：成都市新津区迎宾大道 234 号(地铁 10 号线儒林路站 B 出口旁边) A 区 4 楼
	联系方式：028-82520017
采购项目联系 人姓名和联系 方式	联系人姓名：王文俊
	联系方式：15002859403
备注	集中采购监督机构：成都市新津区财政和金融工作局；地址：新津区五 津镇武阳西路 163 号；联系电话：028-82520054

关于龙王渡二期安置小区内部改造项目采购公告中相关事项的更正说明

各潜在供应商:

现对龙王渡二期安置小区内部改造项目采购公告中的相关事项进行更正,更正事项如下:

更正前:

一、资格预审文件

第1章“资格预审公告”中第六点第(九)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中:4.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建项目;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5.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第2章“供应商须知”中2.2.2有关定义第一点:“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新津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是成都市新津区民政局;2.4.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中第六点第(七):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第3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中3.1.4承诺函中：
 一、我公司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为 XXXXXX（项目经理姓名），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建项目，我公司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我公司为项目经理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二、我公司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为 XXXXXX（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3.1.7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中第（七）：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第4章“资格审查标准及方法”4.1.4资格审查：

序号	项 目	通过条件	结论
3.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建筑装修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资质	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说明：（1）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2）资质证书载明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3）资质证书载明有效期届满的，应出具住房和城乡建设有关行政部门出具的关于延长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的通告等证明材料。】	
6.	承诺函、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有的相关证书	<p>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p> <p>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说明：（1）供应商按资格预审文件3.1.4承诺函的内容提供的承诺函中载明的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和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2）证书载明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3）供应商按资格预审文件3.1.4承诺函的内容提供的承诺函中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p>	

	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职称证复印件【说明：①供应商按资格预审文件3.1.4承诺函的内容提供承诺函，承诺函中载明的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2）职称证载明有期限的，应在有效期限内。】。

二、政府采购需求表中

要求事项	内容	备注
一、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4. 不属于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资格预审的供应商； 5.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有效存续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6.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7. 具备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8. 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 9. 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10. 供应商为省外注册企业应具有有效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监理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报送电子登记表》； 1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说明：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2.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的形式参加资格预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以外，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附件3“合同文本”中政府采购合同草案，施工合同中
施工证书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更正后：

一、资格预审文件中

第1章“资格预审公告”中第六点第（九）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中：4.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建项目；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5.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备市政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第2章“供应商须知”中2.2.2有关定义第一点：“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新津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是成都市新津区人民政府五津街道办事处；2.4.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中第六点第（七）：行政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第3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中3.1.4承诺函中：
一、我公司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为XXXXXX（项目经理姓名），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

建项目，我公司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我公司为项目经理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二、我公司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为 XXXXXX（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具备市政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1.7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中第（七）：行政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第4章“资格审查标准及方法” 4.1.4 资格审查

序号	项 目	通过条件	结论
3.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说明：（1）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2）资质证书载明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3）资质证书载明有效期届满的，应出具住房和城乡建设有关行政部门出具的关于延长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的通告等证明材料。】	
6.	承诺函、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应具有的相关证书	<p>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p> <p>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说明：（1）供应商按资格预审文件3.1.4承诺函的内容提供的承诺函中载明的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2）证书载明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3）供应商按资格预审文件3.1.4承诺函的内容提供的承诺函中承诺成交后，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虚假响应。】。</p>	
	供应商为本	职称证复印件【说明：①供应商按资格预审文件3.1.4	

	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备市政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承诺函的内容提供承诺函,承诺函中载明的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市政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2) 职称证载明有期限的,应在有效期内。】。
--	----------------------------	---

二、政府采购需求表中

要求事项	内容	备注
一、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 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4. 不属于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资格预审的供应商; 5.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 并有效存续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6. 供应商具备行政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7. 具备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8. 项目经理: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供应商应承诺成交后, 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为项目经理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否则视为虚假响应; 9. 项目技术负责人: 具备市政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10. 供应商为省外注册企业应具有有效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监理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报送电子登记表》; 1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说明: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2.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的形式参加资格预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以外,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 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附件3“合同文本”中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施工合同中
施工证书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成都市新津区人民政府五津街道办事处

2021年11月15日



